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监事津贴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津贴的议案》和《关于监事津贴的议案》，上述议案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议案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第六届董事会董事、第六届监事会监事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、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三、津贴方案

（一）董事津贴方案

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，不领取董事津贴；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
（二）监事津贴方案

监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，不领取监事津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2日